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5-001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5日以专人送达和短信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共9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9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张江先生、李鸿先生以及独立董事郭葆春女士、黄晓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纪委书记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冯立科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以往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和以后的交易意向，公司对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的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5票；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冯立科、陈茗、杨卫、张江、李鸿回避本议案的审议与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续签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协议》。根据《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服务、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5票；本议案涉及的关联董事冯立科、陈茗、杨卫、张江、李鸿回避本议案的审议与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与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对此前已审批通过的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部分事项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审批时间	审批会议	授信银行		授信有效期		授信类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	2020年4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商业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银行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的种类、单次使用授信的具体额度将视公司实际需求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2	2021年10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商业银行	2026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3	2022年3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商业银行	2027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4	2022年8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	商业银行	2030年12月31日	未变更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5	2022年12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商业银行	2027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6	2022年12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	商业银行	2027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说明：上表中加粗部分文字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变更内容，除上述变更外，其他内容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85号广垦天河商业中心观云大厦B塔21-22层的办公楼已经启用，因此拟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对《公司章程》对应内容进行修订。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同步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此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自行办理与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有关的新《公司章程》备案及换领新营业执照等后续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全体董事通过表决，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决议》；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5-002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5日以专人送达和短信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公司监事共3人，全部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春锋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严文海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等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续签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协议》。根据《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服务、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全体监事经审核认为：公司拟与关联方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交易的预计发生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与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对此前已审批通过的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部分事项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审批时间	审批会议	授信银行		授信有效期		授信类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	2020年4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商业银行	2025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银行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的种类、单次使用授信的具体额度将视公司实际需求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2	2021年10月2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商业银行	2026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3	2022年3月22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商业银行	2027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4	2022年8月26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城支行	商业银行	2030年12月31日	未变更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5	2022年12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商业银行	2027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6	2022年12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环支行	商业银行	2027年12月31日	2030年12月31日	--	银行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固定资产贷款等。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类贷款、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金融租赁等，启用授信时间、使用授信种类、单次使用授信额度等均由公司根据实际需要来确定。

说明：上表中加粗部分文字为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变更内容，除上述变更外，其他内容不变。

全体监事经审核认为：本次变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部分事项，是基于公司资金规划需求而决定，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融资渠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85号广垦天河商业中心观云大厦B塔21-22层的办公楼已经启用，因此拟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对《公司章程》对应内容进行修订。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同步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此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自行办理与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有关的新《公司章程》备案及换领新营业执照等后续事项。

全体监事经审核认为：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符合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和战略发展的长期需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5-003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预计2025年与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人，主要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公司与前述关联人之间的日常交易主要是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产品（主要用于员工福利）、承包土地、租赁仓库或房屋、委托代理出租旧厂房等，及关联人向公司采购产品、提供服务等，均属日常经营活动。预计2025年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前述关联人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约为人民币4,184.00万元。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关联董事冯立科、陈茗、杨卫、张江、李鸿回避了该议案的审议与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及《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2025年与相关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东广垦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白糖	市场定价	10,000,000.00	0.00	0.00
	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粮油	市场定价	220,000.00		130,392.28
	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	食堂福利采购	市场定价	800,000.00	29,105.00	649,061.00
	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茶叶、油米等	市场定价	140,000.00		124,655.00
	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	食堂福利采购	市场定价	4,500,000.00		3,746,525.94
	小计	--	--	15,660,000.00	29,105.00	4,650,634.22
向关联方承包土地、租赁房屋或仓库等	广东农垦红五月农场有限公司	承包土地	市场定价	800,000.00		564,877.25
	广东农垦铜锣湖农场有限公司	承包土地	市场定价	500,000.00		472,500.00
	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土地	市场定价	2,300,000.00		2,105,076.00
	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	租赁仓库、办公室及仓库提供装卸货物服务等	市场定价	6,000,000.00		4,471,456.89
	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定价	600,000.00		1,995,324.62
	小计	--	--	10,200,000.00	0.00	9,609,234.76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7,800,000.00	385,724.56	5,632,975.38
	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1,400,000.00	178,000.34	903,165.67
	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180,000.00	4,223.12	81,457.61
	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350,000.00	116,140.71	302,487.90
	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定价	50,000.00	0.00	17,642.09
	小计	--	--	9,780,000.00	684,088.72	6,937,728.6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出租物业服务费	公开招标定价	1,100,000.00		792,506.77
	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及会务等	市场定价	100,000.00		23,347.55
	小计			1,200,000.00	0.00	815,854.32
其他关联交易	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控制下的公司关联人	--	市场定价	5,000,000.00	185,757.33	1,994,696.54
合计				41,840,000.00	898,951.05	24,008,148.49

说明：一方面，公司生产销售的乳制品属快消品，且公司属于地区行业龙头，产品在区域市场铺货率较高；另一方面，公司实际控制人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数量众多，部分关联方与公司处于同一区位且经营面广。因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日常交易不可避免。除可预计的交易对象及金额外，公司对与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控制下公司的关联人在2025年可能发生的其他日常关联交易也在上表作出了合理预计。

（四）上一年度（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F）	预计金额(E)	F占同类业务比例（%）	F与E差异（F-E）/E*100%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东广垦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白糖	-	10,000,000.00	-	-100%	
	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粮油	130,392.28	220,000.00	0.09%	-41%	
	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	食堂福利采购	649,061.00	800,000.00	5.88%	-19%	
	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茶叶、油米等	124,655.00	140,000.00	1.13%	-11%	
	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	食堂福利采购	3,746,525.94	4,000,000.00	33.96%	-6%	
	小计	--	4,650,634.22	15,160,000.00	--	-69%	
向关联方承包土地、租赁房屋或仓库等	广东农垦红五月农场有限公司	承包土地	564,877.25	800,000.00	5.21%	-29%	
	广东农垦铜锣湖农场有限公司	承包土地	472,500.00	500,000.00	4.36%	-5.5%	
	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土地	2,105,076.00	2,300,000.00	19.41%	-8%	
	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	租赁仓库、办公室及仓库提供装卸货物服务等	4,471,456.89	6,000,000.00	23.84%	-25%	
	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费	1,995,324.62	2,400,000.00	17.20%	-17%	
	小计	--	9,609,234.76	12,000,000.00	--	-2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632,975.38	7,800,000.00	0.33%	-28%	
	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903,165.67	860,000.00	0.05%	5%	
	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1,457.61	180,000.00	0.007%	-55%	
	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02,487.90	350,000.00	0.0176%	-14%	
	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7,642.09	120,000.00	0.005%	-85%	
	小计	--	6,937,728.65	9,310,000.00	--	-2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	出租物业服务费	792,506.77	1,100,000.00	18.83%	-28%	
	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	餐饮、住宿、会务等	23,347.55	100,000.00	1.65%	-77%	
	广东农垦红五月农场有限公司	青苗补偿款	-	250,000.00		-100%	
	小计	--	815,854.32	1,450,000.00	--	-44%	
其他关联交易	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控制下的公司关联人	其他交易	1,994,696.54	5,000,000.00		-60%	
合计			24,008,148.49	42,920,000.00		-4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公司预计的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普遍金额较低，基数小会造成差异百分比较高；2、公司预计的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交易，需根据公司《采购招标管理办法》开展采购活动，最终性价比高的一方中标，因此存在关联方未中标情况，从而出现偏差较大的情况；3、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产品购销协议普遍为框架协议，实际履行中按对方日常订单销售，即便公司在预计之初已咨询对方的年度下单意愿，但不排除实际交易中偏差较大的情况出现。未来，公司将加强关联交易预计的评估管控，提高预计的准确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合法合规，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与这些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					

说明：2024年，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交易主要为公司向其采购原材料、产品（主要用于员工福利）、承包土地、租赁仓库或房屋等，及关联人向公司采购产品、提供服务等，均属日常经营活动。基于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2024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在预计总金额范围之内。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主要关联人资料如下：

1、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光见，注册资本15,133.70万元，主营业务为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侨源大街20号401房。2024年总资产61,273.67万元，净资产32,190.51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04,896.38万元，净利润9,321.84万元。

2、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新良，注册资本2,192.66万元，主营业务为旅业、餐饮业等，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燕岭大厦。2024年总资产15,990.36万元，净资产6,327.4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8,388.89万元，净利润85.35万元。

3、广东农垦红五月农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莫纯正，注册资本5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种植天然橡胶、水果、牲畜饲养等，住所为阳江市阳东区塘坪镇红五月农场。2024年总资产20,552.40万元，净资产6,066.7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713.46万元，净利润2,595.69万元。

4、广东农垦铜锣湖农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罗伟坚，注册资本5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农业、林业、动物饲养放牧业等，住所为陆丰市铜锣湖。2024年总资产28,240.4万元，净资产3,865.8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400.66万元，净利润210.3万元。

5、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丁武，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装卸搬运和仓储业等，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大院自编1号楼。2024年总资产10,807.02万元，净资产9,275.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873.32万元，净利润946.85万元。

6、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强有，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农业种植；收购农产品；销售食品；种子种苗、农产品等，住所为湛江开发区人民大道中35号湛江农垦集团公司办公楼16楼。2024年总资产23,194.22万元，净资产-1,684.67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599.31万元，净利润-1,513.36万元。

7、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田晓波，注册资本8,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项目管理等，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燕塘路8号自编303室。2024年总资产271,880.11万元，净资产59,333.85万元，主营业务收入9,621.32万元，净利润1,943.28万元。

8、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兴全，注册资本5,6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种植业和赊销百货、农副产品等，住所为广东省遂溪县城月镇广丰。2024年总资产137,409.47万元，净资产88,873.44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2,480.55万元，净利润5,300.94万元。

9、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蔡杰，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住所为广州市花都区绿港三街1号广州空港中心D栋404房自编9室（空港花都）。2024年总资产47,685.67万元，净资产17,927.0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154,629.59万元，净利润-1,804.57万元。

10、广东广垦置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华茂，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土地资产经营与管理、项目投资、建筑工程设计等，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36号301房。2024年总资产359,600.00万元，净资产276.0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24,700.00万元，净利润-2,907.09万元。

11、广东粤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许绍强，注册资本800万元，主营业务为物业管理、物业租赁、房地产经纪、室内装饰、物业清洁服务、提供与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相关的咨询服务、停车场经营（由分支机构经营）等，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金燕路金燕花园燕秀阁首层101房。2024年总资产6,547.92万元，净资产1,935.99万元，主营业务收入5,970.05万元，净利润277.24万元。

12、广东广垦糖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文超，注册资本65,356.10万元，主营业务为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等，住所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大道中35号4楼。2024年总资产 819,139.49万元，净资产 566,210.60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32,922.61万元，净利润 -2,032.20万元。

注：（1）以上信息由各关联方提供，除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是母公司财务数据外，其他关联人提供的均为合并报表财务数据；

（2）以上关联方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相关关联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广东农垦红五月农场有限公司、广东农垦铜锣湖农场有限公司、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垦糖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广垦置业有限公司、广东粤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受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实际控制。

2、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3、除以上已与公司发生交易或有交易意向的关联人外，公司本次还预计了2025年可能与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控制下公司的其他关联人发生的琐碎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六章第三节的规定，以上法人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前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情况正常，在以往与公司的交易中，履约情况良好，目前不存在应向公司支付的款项形成坏账的情形。加之公司销售产品多采用“先款后货”模式，具有较强的履约保证，可最大限度减少交易坏账。

（四）信用情况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途径核查，上述关联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租赁型交易：公司根据租赁标的同等或近似的土地、房屋租赁的市场行情和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进行协商并签订相关合同。

（二）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服务：参考市场同类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充分做好比质比价，寻找最优方案。其中，委托代理出租旧厂房，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中标单位和中标价格，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平、公正、公允。

（三）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销售价格不低于公司向无关联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市场平均价格。

公司将根据以上定价政策要求具体交易对象提供单项关联交易定价测算方式和公允价格说明，并履行公司内部包括比质比价、招投标在内的程序，选择最优的市场化交易方案。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1、2021年4月30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仓储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三号楼首层2/3/6号库房的仓库。

2、2021年4月30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仓储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三号楼二楼3/4号库房的仓库。

3、2021年6月18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仓储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3号楼二楼2号库房的仓库。

4、2021年12月9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仓储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3号楼107库的仓库。

5、2022年4月1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仓储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3栋首层4号仓库的仓库。

6、2023年3月31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仓储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3栋首层5号仓库的仓库。

7、2021年4月30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非住宅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二号楼六楼607、608房的物业。

8、2021年6月18日，公司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非住宅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二号楼四楼406房的物业。

9、2023年11月30日、2024年12月10日，公司分别与广州广垦仓储有限公司签署《非住宅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广汕一路680号1栋104房的物业。

10、2009年9月9日，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红五月良种奶牛场分公司与广东省红五月农场签署《土地承包合同书》，约定向其承包土地280亩。

11、2020年5月9日，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红五月良种奶牛场分公司与广东省红五月农场签署《土地对外承包合同》，约定向其承包土地400.8亩。2021年7月12日，签订《补充协议书》，将承包土地面积400.8亩核减为399.85亩。

12、2021年5月9日，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红五月良种奶牛场分公司与广东农垦红五月农场有限公司签署《土地对外承包合同补充协议》，约定新增承包土地4.8亩。

13、2015年6月16日，公司子公司陆丰市新澳良种奶牛养殖有限公司与广东省铜锣湖农场签署《土地承包合同书》，约定向其承包土地1005亩。2020年12月24日，签订《土地承包合同补充合同》，约定承包土地面积调整为675亩。

14、2023年12月25日，公司与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签署《饭堂食材采购配送合同》，约定向其采购食堂供餐服务。

15、2023年12月28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燕塘优鲜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及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签署《购销协议》，约定向其销售牛奶产品。

16、2024年4月30日，公司与广东农垦燕岭大厦有限公司签署《供货协议》，约定向其销售牛奶产品。

17、2024年12月23日，公司与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协议书》，约定向其销售牛奶产品。

18、2023年11月9日，公司与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非住宅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富路18号的部分物业。2024年11月14日，双方签署《补充协议》，对租赁期限进行延长。

19、2021年2月1日，公司与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物业委托管理及出租协议书》，委托其代理出租公司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部分物业并进行物业管理。2024年8月1日、2024年12月10日，双方分别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Ⅱ》，对委托期限进行延长。

20、2025年1月16日，公司与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委托物业管理及出租协议书》，委托其代理出租公司广州市天河区旧厂区部分物业并进行物业管理。

21、2024年3月5日，公司与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协议书》，对夜间噪声检测费用分摊进行约定。

22、2024年1月1日、2025年1月7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燕塘优鲜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分别与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非住宅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其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塘路6号的物业。

23、2023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燕塘优鲜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广东省燕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物业管理服务协议》，约定其对广州市天河区燕塘路6号的物业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24、2022年5月25日，公司子公司湛江燕塘乳业有限公司与广东省广前糖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农业用地合作经营合同》共5份，约定合作经营农业用地面积共计2424.4亩。2023年8月22日签署《租赁安全生产管理协议》，补充约定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25、2023年12月21日，公司子公司湛江燕塘乳业有限公司与湛江农垦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供货合同》，约定向其采购食用油、大米。

26、2024年1月4日，公司与东莞市广垦食品有限公司签署《订货合同》，约定向其采购猪肉产品。

27、2024年1月1日，公司及子公司汕头市燕塘乳业有限公司分别与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签署《商品销售合作协议》，约定向其销售牛奶产品。

28、2024年10月16日、2024年11月1日，公司分别与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签署《冷藏设备借用合同》，约定向其出借陈列冰柜。

29、2024年3月20日，公司与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签署《合同书》，约定向其采购食堂食材。

30、2024年12月16日，公司与广东广垦绿色农产品有限公司签署《饭堂供餐协议》，约定向其采购供餐服务。

31、2023年5月25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燕塘优鲜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协议》，约定向其销售牛奶产品。

32、2023年9月6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燕塘优鲜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其租赁广州燕塘优鲜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直营店的货架或场地堆头面积。

33、2023年4月1日，公司与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产品销售协议》，约定向其采购粮油产品。

34、2024年6月27日，公司与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销售协议》，约定向其销售牛奶产品。

35、2024年1月1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燕塘优鲜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与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经销合同》，约定向其采购大米、油脂类产品。

36、2024年4月12日，公司与广东广垦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产品销售协议》，约定向其采购粮油产品。

37、2024年3月8日，公司与广东绿色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签署《委托合同》，约定委托其代购出行保险。

38、2024年3月1日，公司与广东粤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临时管理规约》，约定其为公司广垦天河商业中心观云大厦B塔21-22层办公物业进行物业管理。

39、2024年7月19日，公司与广东粤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终止合作协议书》，对提前撤回的自动售卖机进行费用和责任约定。

40、2024年11月26日，公司与广东粤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桥广告灯供用电协议书》，约定其为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塘人行天桥广告灯提供供电服务。

41、2025年1月3日，公司与广垦（湛江）红江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红江橙采购合同》，约定向其采购红江橙。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是必要的，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以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并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一方面，公司生产的乳制品在区域市场铺货率较高，口碑好，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另一方面，公司关联方众多，行业覆盖率高，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日常交易行为不可避免。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2、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行情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3、公司与关联方在2025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为市场价格，作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概述表》；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5-004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况概述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2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三年，于2025年3月30日到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公司现拟与财务公司续签为期三年的《金融服务协议》。根据拟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服务、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其中，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贷款利率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执行，且原则上在同等条件下不高于国内其他主要商业银行的同期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执行，且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提供同期同档次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关联董事冯立科、陈茗、杨卫、张江、李鸿回避了该议案的审议与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本议案的审议与表决。

公司持有财务公司0.56%股份，财务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除公司外，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合计持有财务公司99.44%股份，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是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六章第三节的规定，财务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D1GX07U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亦农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公司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粤垦路607号1901-1912房（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许可证及核发批文为准，此经营范围仅限“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证经营）。

主要股东：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99.44%，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0.56%。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总资产544,963.09万元，总负债438,985.55万元，净资产105,977.54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854.44万元，实现净利润1,648.3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资产478,943.58万元，总负债374,614.38万元，净资产104,329.20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835.85万元，实现净利润1,503.0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财务公司0.56%股份，财务公司是公司的参股公司。除公司外，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合计持有财务公司99.44%股份，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是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的规定，财务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财务公司经营运作情况正常，经公司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等网站查询，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因此，公司认为财务公司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财务公司在其经营范围内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一系列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服务、存款服务、结算服务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财务公司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存款服务：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执行，且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提供同期同档次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2、贷款服务：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提供贷款服务的贷款利率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执行，且原则上在同等条件下不高于国内其他主要商业银行的同期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

3、其他服务：财务公司提供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应不高于国内其他主要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甲方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向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如下金融服务：

1、授信服务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向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服务，综合授信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及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向乙方及乙方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

2、存款服务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为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乙方有权自主选择不同的存款产品和期限，甲方应保障乙方存款的资金安全。

（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吸收乙方及乙方子公司合计每日最高存款限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

3、结算服务。甲方为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结算服务以及与结算服务相关的辅助业务。结算费用按双方约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4、其他服务。甲方为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甲方业务范围内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的其他金融服务。

（二）金融服务原则

甲方在为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上述金融服务业务时，承诺遵守以下原则：

1、甲方向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的存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执行，且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提供同期同档次存款服务所适用的利率。

2、甲方向乙方及乙方子公司提供贷款服务的贷款利率，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执行，且原则上在同等条件下不高于国内其他主要商业银行的同期同类贷款的贷款利率。

3、甲方提供除存款和贷款外的其他各项金融服务，收费标准应不高于国内其他主要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

4、甲方应确保资金管理网络安全运行，保障资金安全，控制资产负债风险，满足乙方及乙方控股子公司支付需求。

（三）其他

1、在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甲乙双方应就本协议第一条所提及的各项金融服务另行签订协议以约定具体交易条款。

2、本协议由甲乙双方签署（甲乙双方盖章且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章）并经乙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适时签订补充协议，以资恪守。

3、本协议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有效期限为三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算。如一方提出终止本协议，须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公司通过查验财务公司的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验资报告，对其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认为：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公司未发现财务公司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财务公司也不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的规定要求。

此外，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贷款业务的资金风险，维护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已制订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

七、对公司的影响

财务公司从事的非银行金融业务属于国家金融体系的一部分，受到国家监管部门的持续、严格监管。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向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各类金融服务定价遵循：凡中国人民银行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同类金融服务收费标准的，应符合相关规定，同等条件下应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就同类金融服务所收取的费用。

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合作遵循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进行，本次关联交易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2025年1月21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24,108.79万元，贷款余额为375万元。除上述关联交易外，2025年1月1日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财务公司发生的其他各类关联交易金额为0.15万元。

九、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监事会审核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该事项，会议认为，本次公司与财务公司续签的《金融服务协议》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公司拟与关联方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实际，交易的预计发生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5-005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情况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1、公司变更经营场所的情况

公司位于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85号广垦天河商业中心观云大厦B塔21-22层的办公楼已经启用，现拟将经营场所地址变更为“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85号广垦天河1号B塔21-22层”（具体以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登记为准）。

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七条 公司住所：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邮政编码：510700。 公司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燕富路18号，邮政编码：510507。	第七条 公司住所：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邮政编码：510700。 公司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85号广垦天河1号B塔21-22层，邮政编码：510510。

2、《公司章程》其他条款的变更

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第五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第八十二条 … （二）公司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变更； （三）公司监事候选人中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或监事会提出，由股东大会选举决定产生或变更；…	第八十二条 … （二）公司董事候选人由董事会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变更； （三）公司监事候选人中由股东代表担任的，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监事会提出，由股东大会选举决定产生或变更；…
第一百三十七条 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以下简称“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股东代表监事，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或监事会提出候选人名单，由公司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	第一百三十七条 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以下简称“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股东代表监事，由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或监事会提出候选人名单，由公司监事会以提案的方式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更换。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即须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二、有关办理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宜的授权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自行办理与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有关的新《公司章程》备案及换领新营业执照等工商变更登记后续事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002732 证券简称：燕塘乳业 公告编号：2025-006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下午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5年2月11日14:40起，预计会期半天；

2.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2月5日。

（七）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即于2025年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公司暂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均为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段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燕园路85号广垦天河1号B塔22层3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三）特别提示

议案2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须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对以上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作出统计。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1）现场登记

法人股东现场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现场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至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地点办理登记手续。

（2）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公司股东可凭现场登记所需的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股东，信函请寄至：“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10700，信函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将相关登记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master@ytdairy.com，邮件主题请注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传真方式登记的，请将相关登记材料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20-32631317。

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须在2025年2月10日17:00前送达公司，请股东及时电告确认，电话：020-32631998。

2. 登记时间：2025年2月7日-8日（9:00—12:00，14:00—17:00）。

3.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海嫩

联系电话：020-32631998

联系传真：020-32631317

联系邮箱：master@ytdairy.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香荔路18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0700

5.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与交通费用请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2

2、投票简称：燕塘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此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此次股东大会设置了“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1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单位授权（先生/女士）按照如下投票指示进行表决，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关联方广东省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说明：

1、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对于需要回避表决的议案，请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意见任一栏处填写“回避”，否则，公司有权按回避予以处理。

2、如股东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且应遵守委托人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始，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5、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